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相应配股股份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及相应配股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鉴于原激励对象高敏、胡双艳等 6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55,680 股及相应配股股份 16,704 股。因此公司总股本将从 512,899,244 股减至 512,826,860 股。《关于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及相应配股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及相应配股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